



# “自带购物袋” 法令



扫码了解更多

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

蒙哥马利县通过了一项影响企业向顾客提供外带袋的新法令。请仔细查阅以下信息，确保企业合规。



## 法令内容

### 自带购物袋法令：

- 将纸袋税提高至每个 10 美分（零售商可留下其中 5 美分）
- 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禁止使用塑料外带袋，部分市镇除外（更多详情请访问 [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](http://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)）
- 要求每季度申报并缴纳纸袋销售税

## 适用对象

### 适用情况：

- 您在蒙哥马利县经营零售企业或餐馆
- 提供一次性袋（塑料袋或纸袋）

## 法令豁免 关键条款

### 需要了解的豁免情况

- 使用 SNAP/WIC 福利支付的顾客（免袋费）
- 提供熟食 / 剩菜、外卖和得来速服务的餐馆（免袋费）
- 散装或易腐物品，如农产品、肉类和鱼类 如需完整豁免清单，请访问 [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](http://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)
- 如需完整豁免清单，请访问 [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](http://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)

新



## 致蒙哥马利县零售企业的重要通知

贵司须履行的义务

到 2026 年 1 月 1 日，蒙哥马利县企业必须做到

- 在收银处对每个提供的外带袋收取 10 美分费用
- 注册您的企业于 [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](http://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)
- 停止向顾客分发塑料外带袋（在仍允许此行为的市镇除外）
- 每季度提交税务报告，向蒙哥马利县缴纳每袋 5 美分的费用（企业可保留另外 5 美分）

贵司须履行的义务

### 合规执行

- 如未合规，在收到书面通知及 7 天整改期后可能面临罚款
- 蒙哥马利县环境部将协助您避免处罚并解决任何问题！

重要性说明

### 环境效益：

- 袋税收入，用于支持县政府的水质保护和反垃圾倡议
- 这项法律是减少废物和保护环境的更广泛努力的一部分。



感谢您助力蒙哥马利县变得更清洁  
更可持续



扫码了解更多

有问题吗？

[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](http://montgomerycountymd.gov/bag/retailers.html)  
(提供常见问题解答、豁免情况、资源及报告指导)

我们在此为您助力